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2567-90

直 观 存 储 管 测 试 方 法

Methods of measurement of display storage tubes

1990-12-12发布

1991-10-01实施

国家技术监督局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直 观 存 储 管 测 试 方 法

GB/T 12567—90

Methods of measurement of display storage tubes

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直观存储管(以下简称存储管)光电参数的测试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存储管光电参数的测试。

2 测试条件和调整要求

2.1 测试条件

2.1.1 存储管的测试应在阴极达到稳定发射状态后进行。

2.1.2 测试时,存储管应处于良好的电场和磁场屏蔽中,以尽量减少和消除外界电场和磁场的影响。

2.1.3 当采用显示测试图形的方法测试存储管时,其测试图形及其尺寸应符合规定。荧光屏上的图形必须稳定。

2.1.4 除非另有规定,扫描信号必须对称地输送到偏转板,偏转板的中心电位应该和最靠近偏转板的阳极电位相同或接近。

2.1.5 存储管在测试过程中应使用符合标准规定的偏转和校正系统,并置于正确位置。

2.1.6 测试存储管时,应减少环境光的影响。

2.1.7 测试设备(包括仪器、仪表)应稳定可靠。

2.1.7.1 在规定工作条件下,供给存储管各电极的电压误差应不超过下列规定:

热丝电压(∞) 土2%

调制极电压(—) 土1%

最后阳极电压(—)

当束电流在1mA以下时 土3%

当束电流在1mA至3mA时 土5%

其它阳极电压(—) 土2%

2.1.7.2 存储管各电极上直流电压的脉动系数应不超过下列规定:

热丝电压 土2%

调制极电压 土0.3%

阳极电压 土1%

2.1.7.3 电气测量仪表精度等级应不低于:

接入直流电路的仪表 1.0级

接入交流电路的仪表 2.0级

测量电流小于10μA的仪表 2.5级

2.1.8 除非另有规定,光度计的光接收器的光谱特性曲线应预先经明视觉的光谱光视效率校准,其一致的程度应符合附录A(补充件)的规定。光度计是用已知色温和光强的标准光源校准好的。标准光源和